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

部门（单位）名称		特克斯县会计集中核算中心教育核算站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人员保障	用于保障部门单位人员发放工资福利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72.52	672.52	
	运转保障	用于日常办公费、取暖费、三公经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及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	14.6	
	特岗教师工资性支出	用于保障特岗教师工资、社保、住房、取暖费、基层补贴	28	28	
	服务期内教师工资性支出	用于保障服务期内教师工资、社保、取暖费	938	938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专项业务保障	用于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	260.81	260.81	
	服务期内校医工资性补助	用于保障校医工资、社保、取暖费	350	350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寄宿生补助和非寄宿生补助	195.18	195.18	
	民办教育委培进修人员工资及离岗代课教师农村养老保障	用于民事委培人员工资、社保、取暖费	10	10	
	选派南疆支教教师生活补助和工作补贴	用于南疆支教教师生活补助	169.6	169.6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	保障幼儿园的正常运转	1244.29	1244.29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补助	用于保障残疾生就读	15.62	15.62	
合计		3898.62	3898.62	0	
年度总体目标	<p>1、（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落实教育改革与发展的规划、制度，并监督执行。（二）研究特克斯县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落实教育事业发展规模、重点、结构和速度，并负责协调、指导、督促、实施。（三）负责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宣传规划和规范、推广、普及、应用等工作；负责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社会学习、普及学习和再培养培训。（四）统筹管理教育经费和项目预算；管理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和筹措教育经费；落实教育经费管理和学生资助的政策；协调指导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管理工作。（五）负责指导并抓好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健康教育、艺术教育、劳动实践教育和科学教育，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学校国防教育和军训工作。（六）指导学校的安全稳定，做好应急协调和维稳措施的督促落实工作。（七）负责推进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组织对各学校督导检查与评估工作；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学前教育和民办教育工作。（八）负责统筹管理基础教育，指导全县教育的教学改革，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全面实施素质教育；负责权限内民办教育机构审批、变更和管理；负责对中小学生学习籍注册登记确认，适龄儿童和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九）指导职业教育发展改革和就业指导工作，负责组织特克斯县中等职业教育招生考试工作（十）负责管理特克斯县教师队伍；负责教师资格的认定管理和继续教育等工作；落实教师培养规划和组织实施工作。（十一）负责民族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工作；负责民族语言文字改革工作；负责有关民族语言文字监测、研究、科研和文化保护工作；承担民族语言文字翻译专业人才规划和培训；组织民族语言文字翻译职称评定工作。（十二）制定教育督导计划和评估方案，并进行指导、监督、检查和评估；承担特克斯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的具体工作。（十三）负责学校信息技术教育和教育系统的教科研工作；指导学校社团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十四）完成特克斯县委、特克斯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p> <p>2、保障部门单位人员发放工资福利支出及正常运转支出；</p> <p>3、保障特岗教师工资、社保、住房、取暖费、基层补贴等，实施教师特岗计划，缓解本县中小学和幼儿园国家通用语言授课教师队伍不足的矛盾，进一步优化改善教师队伍结构，切实推进本县教育事业的发展。</p> <p>4、保障服务期内教师工资、社保、住房、取暖费、基层补贴等，实施教师特岗计划，缓解本县中小学和幼儿园国家通用语言授课教师队伍不足的矛盾，进一步优化改善教师队伍结构，切实推进本县教育事业的发展。</p> <p>5、保障中小学和小规模学校的日常办公业务正常运转，保障学生就近就读，义务教育均衡发展。</p> <p>6、保障校医工资、社保、取暖费等，实行校医计划，缓解本县中小学和幼儿园校医队伍不足的矛盾，进一步优化改善校医队伍结构，切实推进本县教育事业的发展。</p> <p>7、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寄宿生补助和非寄宿生补助，进一步优化教育结构，促进教育公平，进一步改善寄宿生营养状况，提高寄宿生健康水平，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p> <p>8、通过安排民事委培教师工作，促进就业，减轻学校教师后勤工作负担，通过缴纳离岗代课教师社保，减轻离岗代课教师生活负担。</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工资福利发放人数	=89人
		数量指标	特岗教师补助人数	=13人
		数量指标	服务期内教师补助人数	=151人
		数量指标	小学学生数	=18959人
		数量指标	服务期内校医人数	=111人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小学生非寄宿人数	=5294人
		数量指标	民事委培教师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援疆支教教师人数	=53人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幼儿人数	=7094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186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及公用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特岗教师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服务期内教师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小学教学日常业务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服务期内校医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城乡义务教育非寄宿生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民事委培教师政治审核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援疆支教教师政治审核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幼儿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残疾学生日常业务经费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特岗教师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服务期内教师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小学教学日常业务经费报销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服务期内校医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城乡义务教育非寄宿生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民事委培教师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援疆支教教师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幼儿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残疾学生日常业务经费报销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工资福利人均支出标准	<=7.55万元
		成本指标	人均运转经费	<=0.16万元
		成本指标	特岗教师人均支出标准	<=2.15万元
成本指标	服务期内教师人均补助标准	<=6.21万元		

	成本指标	小学教学日常业务经费人均支出标准	<=91元
	成本指标	服务期内校医工资人均发放标准	<=3.15万元
	成本指标	非寄宿小学生人均补助标准	=112.50元
	成本指标	民事委培资金人均发放资金数	=3000元
	成本指标	南疆支教教师工资人均补助标准	=3.20万元
	成本指标	幼儿人均补助标准	=1754元
	成本指标	残疾生日常业务人均支出标准	=8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全县教育的教学改革	有效指导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本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全覆盖	有效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持续推进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